锻造领航复兴的中流砥柱

——写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即将启动之际

走过百年风雨，因初心不改而朝气蓬勃；

迈向伟大复兴，因矢志不渝而一往无前。

根据党的十九大部署，近日召开的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决定，从今年6月开始，在全党自上而下分两批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引，成立98年、执政70年的世界最大执政党，重温初心、抖擞精神，担当使命、砥砺作为，凝聚起奋进新时代的磅礴力量。

新华社昨日播发《锻造领航复兴的中流砥柱——写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即将启动之际》。全文分“百年大党的精神密码”“一以贯之的精神洗礼”“面向未来的自我革命”三个部分。

全文请扫二维码

外交部就习近平主席对俄罗斯进行国事访问举行中外媒体吹风会

新华社北京5月30日电（记者**孙奕 温馨**）外交部30日举行中外媒体吹风会。外交部副部长张汉晖介绍国家主席习近平即将对俄罗斯进行国事访问并出席第二十三届圣彼得堡国际经济论坛有关情况，并回答记者提问。

张汉晖表示，习近平主席将于6月5日至7日对俄罗斯进行国事访问并出席第二十三届圣彼得堡国际经济论坛。当前，国际形势正面临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单边主义抬头，严重冲击国际关系基本准则；地区热点问题发酵，人类社会面临的共同威胁和挑战上升。当前形势下，中俄关系日益成熟、稳定、坚韧。双方政治互信坚实牢固，在涉及彼此核心利益和重大关切的问题上相互坚定支持。双边贸易额去年突破1000亿美元，创历史新高。能源、航空航天、互联互通等领域战略性大项目扎实推进，农业、金融、科技、网络电商等新兴领域合作迅速发展，两国合作展现出强大的内生动力和广阔发展前景。去年和今年，双方共同举办地方合作交流年，地方交往持续扩大，人文交流不断升温。中俄在国际事务中开展密切有效协作，坚定维护以联合国为核心的国际体系，坚定维护以国际法为基础的国际秩序，坚定维护世界和平稳定和国际公平正义，旗帜鲜明地倡导多边主义和开放型世界经济，在风云变幻的国际形势中发挥了压舱石和稳定器作用。

张汉晖指出，今年是中俄建交70周年。此访是习近平主席连任国家主席后首次对俄罗斯进行国事访问，在两国关系发展进程中具有里程碑意义，必将在新形势下推动中俄关系实现更大发展，开启新的征程。访问期间，习近平主席将同普京总统举行国事活动，共同出席中俄建交70周年庆祝大会等一系列丰富多彩的人文交流活动，签署或见证签署重要合作文件。习近平主席还将出席圣彼得堡国际经济论坛。本届论坛全会主题为“打造可持续发展议程”。习近平主席将在论坛全会致辞，阐述中方在可持续发展领域的重要主张，同各方一道，倡导多边主义，完善全球治理，实现地球村共同发展繁荣。

张汉晖强调，习近平主席将同普京总统全面总结过去70年两国关系发展经验，对未来中俄关系发展作出战略规划，推动两国关系提质升级。此访将夯实中俄关系政治根基，确认在涉及彼此核心和重大关切问题上相互给予更大支持，确保两国关系不受任何国际风云变幻影响；为双方各领域务实合作开启新前景，把两国高水平的政治关系优势转化为更多实实在在的成果，增进两国人民福祉。相信在中俄双方共同努力下，习近平主席此次俄罗斯之行一定会取得圆满成功，推动中俄关系继往开来，进入新时代，为两国发展振兴和世界和平稳定作出更大贡献。

穿越“魔鬼风区”的克塔铁路通车

新疆实现所有地州首府通火车

据新华社乌鲁木齐5月30日电（记者**关俏俏 符晓波**）30日上午，随着新疆塔城—乌鲁木齐K9858次列车缓缓驶出塔城火车站站台，经过4年多时间建设的克塔铁路（克拉玛依市—塔城市）正式通车运营，新疆最后一个地州首府塔城地区塔城市不通火车的历史由此终结。

总投资46.87亿元的克塔铁路全线总长272.79公里，其中74公里的风区路段建设备受瞩目。世界闻名的“魔鬼风区”玛依塔斯、老风口是塔城地区交通干线的必经之地，但其极端大风天气频发，常年8级以上大风天气168天，最大风力可达13级，全年有效施工期180天左右。

5月30日拍摄的克塔铁路通车仪式现场。（新华社发）

《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少数民族文字版出版发行

新华社北京5月30日电《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蒙古、藏、维吾尔、哈萨克、朝鲜等5种少数民族文字版，已完成全部翻译工作，近日在全国出版发行。

为帮助民族地区广大干部群众全面准确学习理解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切实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中共中央宣传部会同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组织中国民族语文翻译局和民族出版社，完成5种民族文字版《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翻译出版工作。

《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由中共中央宣传部会同中央文献研究室、中国外文局编辑，收入了习近平2014年8月18日至2017年9月29日期间的讲话、谈话、演讲、批示、贺电等99篇，还收入习近平这段时间内的图片29幅。全书共17个专题，生动记录了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团结带领全党全国各族人民在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伟大实践，集中反映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发展脉络和主要内容。

《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少数民族文字版的出版发行，有利于民族地区党员干部更直接、更深入、更广泛地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不断增进各民族对伟大祖国的认同、对中华民族的认同、对中华文化的认同、对中国共产党的认同、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认同，凝聚起各族人民在新的历史起点上进行伟大斗争、建设伟大工程、推进伟大事业、实现伟大梦想的强大力量。

商务部：

中美贸易谈判能否取得进展很大程度上取决于美方态度和诚意

新华社北京5月30日电（记者**于佳欣 王雨萧**）商务部新闻发言人高峰30日表示，中美贸易谈判能否取得进展，很大程度上取决于美方态度和诚意，只有在平等相待、相互尊重的基础上，磋商才有可能继续。

高峰在商务部当日召开的例行新闻发布会上说，美方不断升级贸易摩擦并向其他领域扩散的错误做法，严重破坏了磋商的基础和氛围，责任完全在美方。

对于美方近期关于磋商的一些表态，高峰说，美方近期释放的信息有些前后矛盾，一会儿说可能很快与中方达成协议，一会儿又说没准备好跟中方达成协议，“让人不得不对其诚意表示怀疑”。

高峰表示，中方始终认为，合作是中美双方唯一正确的选择。同时，合作是有原则的，磋商是有底线的，中方决不会接受任何有损国家主权和尊严的协议，在重大原则问题上，中方绝对不会让步。

“如果要达成协议，美方需要拿出诚意，妥善解决中方提出的核心关切，在平等相待、相互尊重的基础上继续磋商。”高峰说。

“通俄”调查特别检察官米勒宣布卸任

据新华社华盛顿5月29日电 “通俄”调查特别检察官罗伯特·米勒29日宣布，他将离开美国司法部，并关闭特别检察官办公室。

企业应注重保护商业秘密

吴启钱

在越来越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商业秘密是企业的无形资产，是企业的安身立命之本。日前，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次会议通过了新修订的《反不正当竞争法》，集中对商业秘密条款进行了修改，强化了对商业秘密的法律保护。

我市作为先进制造业基地和重要的贸易城市，商业秘密泄密和被侵权的案件也时有发生。研发成果泄露、技术秘密泄密、竞争对手窃密、采购信息披露、员工跳槽侵权、电子数据泄密、设计模具被克隆等严重侵犯商业秘密行为，已经成为企业越来越不可忽视的“高危风险”。据有关部门调查，我市有近40%的企业明确表示曾发生过商业秘密泄密事件，其中认为泄密事件对企业造成经济损失的有60%。

企业的商业秘密被泄露被侵权，除了不法分子为谋取非法利益而盗窃、利诱、胁迫或者以其他不正当手段获取权利人的商业秘密外，企业自身保护商业秘密意识不强、防控措施不力，也给不法分子以可乘之机。

据有关部门调查，我市30%以上的企业没有建立保护商业秘密的制度，已经建立相关制度的企业中，保密制度也非常简单、笼统，缺乏针对性；除一些高新技术企业之外，90%以上的企业没有设立专门的保密机构；80%以上的企业没有采取保密措施对商业秘密进行保护。梳理分析宁波市两级法院近年来受理的近百件商业秘密民事纠纷案后，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知识产权法庭庭长朱代红认为，这些案件凸显了企业普遍不善于保护商业秘密及受害企业遇到侵权时诉讼能力比较弱的问题。

与知识产权体系中专利、商标、著作权等以公开为主要形式的权利不同，商业秘密的一个重要特征就是其非公开性，不为公众所知悉，因而企业自身的保护就显得至关重要，它是商业秘密行政救济和司法保护的前提。

朱代红庭长就认为，作为商业秘密保护的信息，权利人必须有将该信息作为秘密进行保护的主观意识，而且还应当实施了客观的保密措施。这是因为，商业秘密既然是通过自己保密的方式产生的权利，如果权利人自己都没有采取措施保密，就没有必要对该信息给予保护，这也是保密措施在商业秘密构成中的价值和作用所在。

我市一名拥有3家公司的职业经理人黄某，离职时从原单位带走商业秘密并擅自使用，非法获利人民币387万余元。由于“老东家”具有强烈的商业秘密保护意识，并采取了相应的保密措施，案发后又积极通过行政救济和司法保护等措施来保护自己的合法权益，尽管案子一波三折，长达数年，黄某最终被判处3年有期徒刑并处罚金400万元，涉案的相关赃物予以没收。

同样在我市，某模具公司因商业秘密被赵某盗窃，经济损失300万余元。检察机关以赵某涉嫌盗窃罪和侵犯商业秘密罪向某县人民法院起诉。但是因为该模具企业没有完善的商业秘密保护措施、商业秘密司法鉴定与评估存在不当等原因，导致侵犯商业秘密罪被法院认为事实不清、证据不足，赵某仅被以盗窃罪判处有期徒刑一年六个月，并处罚金2000元。该案表明，企业没有保护商业秘密的主观愿望，没有保护商业秘密的相应措施，法律是不予保护的。

因此，法制日报社商业秘密保护专家、中国商业秘密网总裁孙佳恩认为，对企业来说，保护商业秘密应当作为“一把手工程”。这个观点击中了商业秘密保护的要害。

预防是解决问题的最好方法。企业实施保护商业秘密“一把手工程”，可以以上率下，强化企业高管和全体员工的保密意识；可以及时调动各方面资源，建立商业秘密保护机构，完善商业秘密保护系统，让不法分子无机可乘；还可以在商业秘密被侵犯后，全力争取行政执法部门和司法机关的支持和保护，将商业秘密被侵犯的损失降到最低。

对于现代企业来说，包括商业秘密在内的知识产权保护，是一场没有硝烟的战争。企业只有“一把手”挂帅，才能有效保护好自己的商业秘密，才能解除发展的后顾之忧，才能在市场竞争中赢得优势。

明州论坛
首届浙江省新闻名专栏

“从业限制精准扩围”能否上升为国家制度

张海英

5月29日，上海宣布，在教育、医疗、训练救助等与未成年人密切接触行业开展入职审查时，将对拟录用人员是否存在性侵害违法犯罪记录情况进行强制查询，一旦发现有相关记录，将不予录用。这是全国首个省级涉性侵害违法犯罪人员从业限制制度（5月30日中国之声）。

涉及未成年人的从业限制其实并非新规定。《教师法》第十四条规定，受到剥夺政治权利或者故意犯罪受到有期徒刑以上刑事处罚的，不能取得教师资格；已经取得教师资格的，丧失教师资格。这就是对未成年人的保护。《刑法修正案（九）》第37条也有职业禁止规定。这次上海出台《关于建立涉性侵害违法犯罪人员从业限制制度的意见》，意味着涉及未成年人的从业限制在上海实现了“扩围”与“升级”。

“扩围”既体现在从业限制范围，也体现在实施区域。“升级”意味着这类制度内容更健全、级别更权威。这种“扩围”“升级”是必要的，因为未成年人遭遇性侵害事件频发高发，急需更严密的制度来保护。

据统计，2016年公开报道的433起性侵未成年人案件中，易于接触未成年人职业的从业者作案占比高；从司法实践看，性侵害案具有重犯率高等特点。上海基层法院在办案中发现，性侵未成年人的重犯率在40%以上。所以，禁止有性侵前科人员再接触未成年人很有必要。

上海除了对教师、医生、教练、保育员等直接对未成年人负有特殊职责的工作人员进行审查外，审查对象还包括保安、门卫、驾驶员等具有密切接触未成年人条件的其他工作人员。从业限制范围不仅扩大了，而且比较精准，这对于避免未成年人受伤害具有重要意义。

上海这一从业限制制度能否升级为国家制度？即国家相关部门也应借鉴上海经验，共同建立涉性侵害违法犯罪人员从业限制制度，让全国未成年人能得到更好的制度保护。因为现有法律的从业限制范围偏窄，不够精准，对未成年人保护力度不够。

据最高检透露，性侵害未成年人违法犯罪信息库和入职查询制度已被最高检列入五年改革规划。这一制度值得期待。但是，仅靠检察机关一家或者只靠这种单一制度效果很有限，有必要国家相关部门联手建立从业限制制度和协作机制。

以改革创新实践回答时代之问

熊争艳 王希

历经40多年上下求索、砥砺奋进，万华公司（位列全球化工50强，是中国唯一、世界少数拥有异氰酸酯自主知识产权的化工企业）一鼓作气谋改革、一气呵成求创新、一以贯之闯新路，从计划到走向市场，从昔日生产合成革的传统国企到成长为现代化大型企业，从白手起家到成为全球异氰酸酯行业领军者，以改革创新不懈探索有力回答了时代之问，成为中国国有企业改革实践的生动诠释。

改革开放是伟大的觉醒，也孕育了伟大的创造。与改革开放同频共振，是万华成长的幸运，也是万华成功的秘诀。如同深刻的化学反应释放出强大能量，万华解放思想、实事求是，大胆地试、勇敢地改，积极投身市场经济的汪洋大海，在搏风击浪中勇当“弄潮儿”，展现了中国特色现代国有企业的鲜明气质。

开拓市场、勇闯天下，重在练好内功。万华的核心竞争力，在于拥有自主创新能力。为引进异氰酸酯技术，万华曾吃过亏、上过当，得到了刻骨铭心的教训：关键核心技术买不来、要不来，必须靠自主创新。正是凭借这样的志向和决心，万华人自强不息，攻坚克难，通过实施“创新工程”和“人才工程”等，技术创新能力从无到有、从弱到强，闯出了一条自主创新之路。

万华40多年来的嬗变，是国有企业发生历史性变化的生动缩影。通过改革创新，国有企业日益成为市场竞争主体，企业活力显著增强，国有经济主导作用有效发挥，规模实力、经营效益和国际竞争力都实现了巨大飞跃，同民营企业相得益彰、共同发展，汇聚成中国经济澎湃的海洋。

万华改革创新、发展壮大的实践表明，在党的坚强领导下，只要坚定不移深化改革开放，国有企业就一定能够做强做优做大。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国有企业改革，出台《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化国有企业改革的指导意见》等一系列政策措施，成为新时代国企改革遵循的重要指导原则，国企改革呈现出千帆竞发、百舸争流的良好态势。

“路漫漫其修远兮，吾将上下而求索”。我们坚信，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国有企业一定能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在进一步深化改革开放、落实新发展理念、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上走在前列，不断创造新的更大奇迹，为中国经济巨轮劈波斩浪提供强劲动力。

关于姚江新区启动区1#、2#地块项目一期前期物业管理服务招标公告

姚江新区启动区1#、2#地块项目一期由宁波开万云海置业有限公司开发建设。项目位于江北区洪塘街道，地处姚江新区启动区，东至机场路，南至规划道路，西至滨江路，北至孙家河绿地，周边配套设施完善，地理位置优，交通便捷。项目规划总用地面积约43097.00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132460.29平方米。根据宁波市有关规定，该地块以公开招标方式选聘物业服务企业进行前期物业管理，现将招标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标单位：宁波开万云海置业有限公司。

二、投标对象：有通过前期招投标获得总建筑面积13万平方米以上多业主住宅项目管理业绩的物业服务企业。

三、报名日期：投标申请人请于2019年6月10日上午9:30-10:30，携以下资料（复印件）到江北区物业管理办公室报名（其余时间不予受理）：

1、投标申请书；2、营业执照（正、副本）；3、企业概况和多业主住宅项目业绩证明（前期物业服务合同）；4、拟派出的项目负责人简历、学历证书（大专及以上、45岁以下）、信用证明等证明材料；现担任前期物业管理阶段项目经理且时间不满二年的，不得再拟任本项目的项目经理；最近连续三个月（2、3、4月）的社保缴费证明（加盖缴费证明专用章或社保机构单位章）；5、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的，需提交授权委托书；6、本市行政区域外的物业企业参加报名时需提交《外地物业服务企业进甬登记备案表》；7、获招标人推荐的需提交招标人出具的推荐书；8、经现场资格预审合格的投标单位向江北区物业管理办公室对公转账投标保证金壹万元人民币。

以上所有报名材料加盖企业公章，原件备查。

四、注意事项：在经营中有下列情形的，不得参与报名：

1、近三个月内有不良行为记录的；2、投标人一年内所管理的物业项目年度综合考评有不合格的；3、投标人二年内有不按规定程序退管物业项目的；4、投标人一年内在招投标活动中有串标、陪标行为的；5、投标人当年被投标项目所在物业主管部门累计通报批评达到三次及以上的。

若资格预审合格的投标单位超过五家，在公证人员监督下由招标单位抽签决定不多于五家物业服务企业参加竞标（获招标人推荐的报名单位为当然投标人单位）。

联系人：吴老师

联系地址：宁波江北区正大巷8号

联系电话：0574-87675530